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漯开采公开采购-2025-2
- 2、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
- 3、首次公告日期及发布媒介：2025 年 04 月 16 日《河南省政府采购 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同时发布，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4、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二、更正信息

- 1、更正事项： 采购文件
- 2、原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北京时间）
文件获取截至时间变更为：2025 年 4 月 23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 3、原开标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变更为：2025 年 5 月 8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4、原采购信息内容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五）分类收运与处理

- 1.可回收物渠道畅通，利用率达 35%以上。
 - 2.有毒有害垃圾定期收集，有明显标志和存储地点。
- 变更为

第四章 采购需求（五）分类收运与处理

- 1.可回收物渠道畅通，利用率达 35%以上。
- 2.有毒有害垃圾定期收集，有明显标志和存储地点。
- 3.开发区辖区范围内（解放路以东，中山路以西，漓江路以南，南环路以北）112 个小区（含 8 个城中村）36300 户开展垃圾分类工作。须同时配合主管部门督促指导辖区内公共机构开展垃圾分类工作并定期考核。投标人须配备项目负责人、督导员、司机、专职维修员等 13 人，须投放智能柜，垃圾收集房 11 台，须设立垃圾收集亭 35 处，可回收资源收集车 1 辆，有毒有害垃圾清运车 1 辆，其他垃圾收集车 3 辆，600 余平垃圾分拣中心 1 处，须按照市定垃圾分类容器设置标准在居民小区投放四分类垃圾容器。人员须提供社保证明，车辆设备须提供购买发票。

- 5、更正日期:2025 年 04 月 18 日 14 时 26 分

三、其他补充事宜其他内容不变，该变更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因发布变更、澄清、补遗等通知会造成电子磋商文件版本号变更，各供应商需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参与投标。涉及磋商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与变更内容不一致的，均以本次变更后的内容为准。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各供应商未看到或未及时下载相关内容等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
地 址：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
联 系 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0395—575788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辰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嵩山路东支路（会展中心东侧）建业智慧港 B 座 511 室

联系人:翟先生

联系电话:0395—5575156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翟先生

联系电话:18539557879